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政府 函

300

新竹市東區自由路67號6樓之1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賴律宗

電話：03-5216121分機387

電子信箱：010319@ems.hccg.gov.tw

受文者：社團法人新竹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7日

發文字號：府地價字第114006169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理事長李天保

主旨：本府訂於114年4月25日辦理「114年預售屋銷售法制與實務」講習，歡迎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擬定:轉發

一、本講習相關事項如下：

(一)講習時間：114年4月25日（星期五）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

(二)講習地點：新竹市稅務大樓7樓視聽教室(新竹市東區中央路112號7樓)。

(三)講座：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陳世元諮議。

(四)講習對象：一般民眾、不動產相關業者、公務人員等。

二、各公會請轉知會員逕洽所屬公會報名，並協助統計會員報名人數後回覆本府承辦人。

三、全程參加之地政士請本市地政士公會協助覈實發給完成專業學習時數之證明書。

四、公務人員請覈實辦理公假登記，本課程全程參與者核給終身學習時數3小時，請參加人員至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https://lifelonglearn.dgpa.gov.tw>）線上報名。

正本：新竹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新竹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地政士公會、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本府消費者服務中心
副本：本府地政處

代理市長 邱臣遠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